

##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子公司风电项目完成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龙股份”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河间市宝泽龙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泽龙”）与北京天源科创风电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隆信润能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成立鸿信沧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信沧州新能源”），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宝泽龙持股比例为 30%。鸿信沧州新能源参与河间市“源网荷储”一体化示范项目与鸿信沧州河间市 7 万千瓦保障性并网风电项目，累计建设规模 15 万千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风电项目完成公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收到沧州市行政审批局发来的《沧州市行政审批局关于河间市“源网荷储”一体化示范项目核准的批复》（沧审批核[2023]167 号）、《沧州市行政审批局关于鸿信沧州河间市 7 万千瓦保障性并网风电项目核准的批复》（沧审批核[2023]168 号），同意进行项目建设，建设单位为鸿信沧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河间市“源网荷储”一体化示范项目与鸿信沧州河间市 7 万千瓦保障性并网风电项目已获得批复，可以进行开工建设，可能存在项目未达预期等不确定性风险，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项目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6 日